

宁静的小镇

□ 吕宜杰

在一个偏僻的小镇上,有个叫胡来的人,是父母的独生子。小时候父母溺爱,含在嘴里怕化了,托在掌上怕摔了。虽然送他读了几年书,但他衣来伸手,饭来张口惯了,父母亡故之后,既不肯继续读书上进,又好吃懒做,坐吃山空。他东游西逛,到处骗吃骗喝,还做三只手。堆在街沿叫卖的包子馒头,趁店家错眼,他能神不知鬼不觉顺走几个。

他也不是总那么顺利,遇到眼明手快的店家,他就有苦头吃了。被打得狠了,他也有一套说辞:“大叔大婶,你们都是有善心的人,放了我,就当是积德行善了行吗?”“你们做这么大生意,哪里在乎几个包子馒头。我饿得不行了,你就当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吧。”等等。包子馒头也是主人家辛辛苦苦挣来的,有谁会睁着眼睛被别人无偿占有?性躁的人自然会狠揍一顿,以解心头之恨。也有心慈的人,虽然心痛自己的东西损失了,如今遇到了无赖之人,也只得教训他几句作罢。时间久了,胡来渐渐知道哪些店家下手狠,哪些店家心慈手软。对下手狠的敬而远之,对心慈的人就频繁光顾。反正店家没有看见,到了我手里,那就是我的;店家看见了,不过是一顿臭骂。胡来明摆着欺软怕硬、欺善怕恶。他跟店家之间的争吵,往往引来许多围观的人。内中也有正直敢言的人,指着他的鼻子骂道:你先给人家戴高帽子,然后为偷窃开脱罪责。你给的高帽子值几个钱,有谁稀罕?个人财产受法律保护,盗窃是犯法的,你懂吗?围观的人都纷纷责骂胡来,淬他唾沫。这样,小镇往往平添了几许嘈杂和喧闹。

小镇上另有个人叫王善,年过半百,经营一家杂货铺。由于童叟无欺,价廉物美,生意红红火火。他还经常接济穷人,无论谁有困难,他都会伸出援手。在这个小镇上,人们都喜欢并尊敬他,日子过得顺顺当当。

胡来打听到王善的为人,见有空子可钻,邋里邋遢守在王善门外。王善见状,问道:“你饿不饿?”

胡来带着哭腔说:“都两三天没有吃饭了。”

“我给你煮碗面条吧。”王善叫妻子煮了一大碗面条,还卧了两个鸡蛋,亲自端到胡来手里。胡来毫不客气,三下五除二,吃得干干净净,抹抹嘴,大摇大摆走了。

如此两三次,胡来渐渐成了王善家的常客了。

有一次,有个中年男子捧了一个小纸箱要找王善,看到大门紧闭,就问坐在门外的胡来知道不知道王善去了哪里了?胡来随口答道“他外出了。”

“外出了”,这话弄不清距离远近、时间长短。男子怔住了。胡来说:“我是王善的朋友,你把东西给我吧,等王善回来我转交给他。”

来人迟疑了一下,他为难了。东西比较贵重,本应交到王善本人手里才好。但自己要赶火车外出,等不得了。就在来人迟疑不决的时候,胡来又说:“他不在家,你要等到什么时候?我是他好朋友,我又不会外出走远,你交给我转给他不一样吗?我保证一定不会误事。”

看他说得恳切,来人只得把东西交给了他,并嘱咐他一定要尽早交到王善手里。

由于胡来是镇上出了名的无赖,他经常出现在王善门外,已经引起了左邻右舍的注意。这次的事情也被邻居李大爷看见了。李大爷是一位诚实正直的人,不愿王善吃哑巴亏。几天后,李大爷试着问王善:“你有没有收到一个四十多岁男子送来的小纸箱子?”

王善说:“没有哇!”

李大爷把那天的经过告诉了王善。王善这才记起来是自己托出差到东北的朋友小查带两斤西洋参来,那个小纸箱子里肯定是西洋参。可是连续几天都看不到胡来的踪影,胡来到哪里去了呢?

原来胡来到家后打开纸箱子,看到满满一箱子的人参,心花怒放。他想要是把这些人参卖了,肯定会换很多钱,自己可以过好一阵子舒服日子了。他现在想做的是先确定这些人参的品位价格,然后再找买主,因此他不得不躲避王善。

王善也问了朋友小查买西洋参的事。小查说:“我给你送去了,当时你不在家,正好你有个朋友在你门外歇息,他叫我把东西交给他,他再交给你。我因为有急事,就交给他了,你收到了吗?”

王善知道了其中的原委,对着小查“嗯”了一声,点了点头就走开了。

王善的妻子生病了,他急着到药店抓药。恰巧胡来也到药店询问人参的事,两人不期而遇。王善说:“你就没有什么话要跟我说吗?”

胡来拱拱手说:“感谢你平时对我的照顾,”说完就想溜号。王善挡住了他的去路,并打电话叫来了小查。小查指着胡来说:“就是他,他说是你的好朋友,要求我把东西交给他。”

王善对胡来说:“现在有话说了吧。”

胡来:“哦,你是说那天他托我转交给你的小纸箱子吧,在我家里。”

王善:“时间过去半个多月了,为什么一直不还给我?不说你不是我的朋友,只是我经常周济的陌生人。就算是朋友,也不能私自截留我的财物呀。”

小查:“如果你及时把东西转给王善,一点事也没有。你拖着不还,以为没有人知道,你就可以昧下他的东西,就很无耻了,在你手里多耽搁一天,你就多一天昧良心。这是有公道人告诉了他,要是没人告诉他,你可能会据为己有吧。你说是他的好朋友,他自己承认了吗?再说别说是朋友,就是亲兄弟也得明算账,起码你得告诉他,让他知道,只有他才有权处理这些西洋参。你让他蒙在鼓里,一切由你说了算,这跟盗窃有什么不同?”

胡来:“都说王善待人友善,我以为拿他点东西不要紧嘛!”

王善:“如果越是善良的人越是受到侵犯,谁还愿意行善?谁都不愿意行善,社会风气就会每况愈下。正气不张就是从善良人得不到保护甚至受到侵害开始的。”

他们在这里交涉,早已聚满了围观的人。大家听明白了其中的原委,纷纷向胡来投去鄙夷的目光,并用口水淬他。

无奈,胡来只得乖乖地把装有两斤西洋参的纸箱还给了王善。

经此一事,王善不再理会胡来。无论胡来如何装可怜,就是不理。胡来从王善处得不到好处,就从别的地方欺骗和盗窃。

一天他突发奇想,觉得当官住别墅的人肯定很有钱,不如光顾一家别墅,要捞就捞一次。于是趁着月黑风高的后半夜,他用搭扣绳爬上一家别墅的院子高墙,先丢了几个肉包子给院内的大黄狗。原来狗也受贿,有了肉包子吃就不叫了。这是一栋城里大官在乡下做的住着老人小孩的别墅。他进去后很顺利地摸到很多钞票、金条和金玉首饰。他高兴坏了,差点笑出声来。这时他又来了灵光,想留下一点痕迹作个纪念。武松杀人也写了“杀人者,打虎武松也”,何不仿效一下。他找来笔墨,在白墙上写了几句话:“练成高手无空手,金链银镯时常有。独羨更豪贪,万千欢笑谈。治贪还靠我,入室开金锁。你我本同途,小巫参大巫。”他觉得写得很好,心满意足,他可以得胜回朝了。出来时,他又给狗丢了两个肉包子。后来这狗还是叫了两声,但这时胡来已经要打道回府了,它叫也没有关系。不过可能是狗叫得急促,也可能是带的东西太多不方便,在爬上墙头后不慎失足滚下跌在墙外石头上,晕死过去了。

天亮后人们发现他,有人报了案。警察来了,他也苏醒过来了。警察从他身上发现了许多钞票、金条和金玉首饰,断定他是从墙内人家偷来的。警察根据这个线索向纪委报了案,纪委对这家当官的进行了立案查处,这是后话。

查处是后来的事,但根据当时的情况,基本可以肯定这家当官的是一个贪官。胡来盗窃贪官着实叫人畅快,有人还说他立了功。王善也在围观的人中,他对胡来的为人十分了解,他说:“盗窃是好逸恶劳、损人利己和违法乱纪的行为,也是影响人民安宁、扰乱社会秩序的破坏现象。财产从贪官到盗贼,不过是毫无意义的财产转移,并未改变不义的性质,都是以无偿占有他人劳动成果为特征。我们决不能以一种违法犯罪去惩治另一种违法犯罪,不能以一种不义之举去惩治另一种不义之举。”当然,胡来进了号子,作为惯犯被判了刑。

没有了胡来的“胡来”,小镇又恢复了往日的宁静。

羞愧的英雄

□ 杨亚爽

我决定去找一个女孩。

那还是读高中的时候,我与她仅一面之缘,不知道她叫什么名字,也不知道她在哪个班。她是我们学校1000多名学生里唯一给我饭票的人。

当时,我只想着吃,拿上饭票扭头就跑,随后,将一切忘得一干二净。最近,收到儿子入学通知书那一刻,我脑子里一下子闪出那个女孩赠我饭票时的情景——她将饭票递到我手里时投来的眼神,那浅浅的笑,绝不是一个女孩面对陌生人应有的神态。我忽然觉得那应该与爱情有关。

这是秘密,我不能求助万能又整事的微信朋友圈。听说同学李豹是儿子学校的校长,趁送儿子上学的机会,我先去他那里打听。

在一个阴沉的日子,我见到了李豹。我首先自我介绍,李豹一拍锃亮的脑门,迎上来紧紧握住我的手。

寒暄后,我渐渐转了话题,说:“想当年,学校食堂也太坑人,一张饭票就那么一小份饭,像我们这些正值发育期的男孩,个个饭量大得像牛,每顿必须加饭。你有所不知,高二那年,我家的厂子破产了,家里负债累累。看着父母要愁疯的样子,我给自己规定从不加饭,但肚子常‘造反’,只有向别人借饭票。当时太好面子了,只能去向外班同学借。”

“你啊你,死要面子活受罪,在我们印象里,你家办厂肯定不缺钱花。看来,你是因家境而辍学的。”

“嗯。”沉默了良久,我说,“我辍学后就随父母去了南方,很少回来。”

“怪不得我们同学聚会都联系不到你。”

“转眼不惑之年了,一想起当年借饭票的事,总觉得欠那些同学一份情。有件事想请你帮忙,你是万事通,辛苦回忆一下,在我离校后有没有外班的女生找过我?”

“啥情况啊,让你这么惦记?”

“是这样,一天,我端着饭碗来到食堂门口,下意识往口袋里摸,可是翻来翻去一张饭票都没有。这时一个陌生的女孩到了我跟前,好像很了解我似的说,是不是没饭票了,要不我借给你吧?我说肯定要啊。她也没问我啥时还,很豪爽地从袋子里掏出一沓饭票过来,有20多张吧。我没来得及还她,就辍学了。不知她有没有来班里找过我?”

李豹托着腮帮想了好久,脸色渐渐凝重起来,说:“有,你走后没几天有个女同学找来了,当知道你走了,她很伤心。”

“真对不起她。”

“她的情况你一点也不了解?”李豹看我点头,继续说,“不,你是她的恩人,她是伤心来不及报答你。当时她已了解到你的情况,正想着如何帮你。”

我一头雾水。

“这女孩我认识,是我舅舅邻居家的,叫阿珍。她找我时讲了你和她的故事。”

故事很简单。我们学校门口有片空场子,星期天不回家的学生常去那里玩。有天晚上,场子上早早就没了人影。有个叫珍的女孩因成绩不好在徘徊着,突然她感到背后有人,还来不及看个究竟,一把匕首已晃在了她眼前,脖子也被勒住了。绝望之际,不远处传来了嘶哑的撕破天际的高喊声:“滚——滚!”这时,女孩来了勇气,拼上命回应道:“哥——哥!”

歹徒见势不妙逃跑了,她急忙往发出声音的地方奔去。也没看清救她的人,但是,他的声音,她永远也忘不了。

和我有关系吗?我努力回想,大脑经过梳理,很快,故事拼接起来。

那个叫喊的人就是我。那天我好压抑,在场子另一头踱步,忽然听到远处有异样的声音,因听鬼故事走火入魔了,提起鬼头发都能竖起来,惊悚中便喊:“鬼……鬼!”随即又想,还没到半夜哪来的鬼?听到有人叫哥,还以为谁在和我闹着玩呢。女孩发生了什么我并不知道,她跑过来时,我不敢与她打照面。

“在她心里你是恩人,是英雄。”李豹缓缓地说。

原来是这么回事,我还有勇气找她吗?我为自己猥琐的心感到羞愧,挠着头顺口问:“你知道她现在好吗?”

“她……那件事对她触动很大,她发誓要做一个有正义感有爱心的人,后来考了警校,做了名警察,不论工作还是生活都履行自己的诺言,受人尊敬和爱戴,还多次受到过表彰。十多年前,一次执行任务,为了解救一名人质,她永远地走了。”

空气顿时凝固了,我推开窗户。窗外,渐渐的雨。

阿珍,我混账!我在心里吼了一句,再也说不出一句话……